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ZHONGYUAN BANK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H股股份代號：1216)

(優先股股份代號：4617)

**關於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發行完畢的公告**

茲提述中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i)日期為2022年8月5日有關建議發行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的公告；(ii)日期為2022年8月5日有關發行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的通函及2022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iii)日期為2022年8月25日有關2022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公告；及(iv)日期為2023年7月11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行已獲得中國人民銀行關於本行發行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本次債券發行」）的批准，獲准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公開發行不超過人民幣100億元的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

本行已於2023年8月15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成功發行中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第一期）。本次債券發行規模為人民幣100億元，前5年票面利率為4.6%，每5年調整一次，在第5年及之後的每個付息日附發行人有條件贖回權。本次債券發行將在銀行間市場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完成債券登記和託管。

本次債券發行的募集資金將依據適用法律和監管部門的批准，用於補充本行其他一級資本。本次債券發行獲批准的額度已經全部使用完畢。

代表董事會  
中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郭浩  
董事長

中華人民共和國，鄭州  
2023年8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郭浩先生、王炯先生及李玉林先生；非執行董事張秋雲女士及弭洪軍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龐紅女士、李鴻昌先生、賈廷玉先生及陳毅生先生。

\* 中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一家根據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155章）之認可機構，並不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